

中国人民大学名家文丛

陈共自选集

中国 人民 大学 出版 社



卷之三

歷代詩集



中国大学名家文丛

C53/91
:10
2007

陈共自选集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陈共自选集/陈共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
(中国人民大学名家文丛)
ISBN 978-7-300-08203-5

I. 陈…
II. 陈…
III. 财政学-文集
IV. F81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86468 号

中国人民大学名家文丛 陈共自选集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 政 编 码	100080
电 话	010 - 62511242 (总编室)	010 - 62511398 (质管部)	
	010 - 82501766 (邮购部)	010 - 62514148 (门市部)	
	010 - 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 - 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55 mm×23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40 插页 4	印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64 000	定 价	7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中国大学名家文丛”编委会

主任委员 纪宝成

执行委员 马俊杰

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 中 王利明 王孝群 牛维麟 冯 俊 冯惠玲

伊志宏 孙家洲 杜小勇 杜 鹏 何其莘 李 泉

李景治 吴晓求 陈 岳 陈雨露 陈 桦 杨瑞龙

杨慧林 林 岗 郑功成 金勇进 胡乃武 贺耀敏

袁 卫 高 钢 徐庆平 徐志宏 郭志新 郭洪林

秦 宣 程天权 董克用 温铁军 曾湘泉 翟振武



“中国人民大学名家文丛”总序

纪宝成

“善之本在教，教之本在师。”对于一所大学而言，教师是立校之本，发展之基，是学校最可宝贵的财富。

中国人民大学在七十年的发展历程中，汇聚了一大批声誉卓著的学者、名家。作为中国人民大学乃至新中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开拓者，他们不畏艰难困苦，不论风雨沧桑，始终以一腔赤子激情执着真理，追求光明；他们数十年如一日，甘为人梯，倾毕生心力于教学，培养了一大批共和国优秀的建设人才和领导人才；他们笔耕不辍、严谨治学，成就了一大批堪为精品、上品的传世之作；他们潜心书斋，淡泊名利，不仅成为授业解惑的“经师”，更成为明德传道的“人师”。正是他们的这种精神，凝聚成了具有人大风骨、人大气派、人大风格，并为人民大学教师世代传承的教风、师德，成为学校历久弥新、不断发展的源动力。没有他们鞠躬尽瘁、默默奉献，就没有人民大学今天各项事业的蓬勃发展，就没有我国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百家争鸣的繁荣景象。

为了彰显这批名家、学者们的学术贡献，传承他们的精品力作，进一步发展繁荣人文社会科学，我们特选择在中国人民大学七十周年校庆之际，隆重推出首批著名教授具有代表性的

学术成果自选集。

需要说明的是，这套文丛所辑录的成果都是这些学者名家从自己数十年来已发表的文章或著作中精选而来的，凝聚了他们毕生的心血，很多见解至今仍闪耀着真理的光辉。虽然其中一些内容带有鲜明的时代印记，不可避免地含有争议未决的理论观点，但它们真实地记录了这些学者名家们数十年执着探索的运思轨迹，展示了学术研究、理论发展的历史风貌。从中我们可以真实地体悟到一种以细针密缕之功、做平正笃实之学的研究精神，可以深切地感受到一份胸怀祖国、情系人民、关注时代的仁者情怀。应当说，“中国人民大学名家文丛”既是学校数十年学术发展历程的总结，又是学校脊续血脉，进一步探索创新的起点。

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在实践探索的过程中不断推进理论创新，既是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先导，也是人文社会科学保持生机活力，得到蓬勃发展的的重要保证。我们推出这套文丛的最终目的，也正是期望这份厚实的文化积淀能够在传播知识、传承精神的同时，成为帮助和鼓励后学不断探索、不断创新的理论资源和精神动力。本着这个目的，在首批推出 28 本名家文丛之后，我们还将陆续出版一系列学界中坚的个人文集，以期通过这种平实但富有建设性的行动，催生新的理论、新的观念，使中国的人文社会科学之树长青！

“学术常青校运昌”。我们相信，“中国人民大学名家文丛”的出版，必将推动中国人民大学在建设“人民满意，世界一流”大学的历史征程中迈出更加坚实有力的步伐！

前　　言

我是在中国人民大学成立后于 1951 年开始从事教学工作的，先是在财政系会计教研室，1956 年转调财政教研室，而实际上是从 20 世纪 60 年代才步入财政学教学的门槛。作为一名教员，不敢苟安“老师”的名份，首先要熟悉新的专业，完成教学任务，在这个前提下，也时刻激励着自己，努力锻炼科研能力，提高和深化科研水平。1960—1965 年我曾在《经济研究》发表两篇学术论文，作为主笔编写了结合中国实际的、新中国的第一本《财政学》。但刚刚开个头，就被一场“文化大革命”中断了 10 年，直到中国人民大学复校才重新进入正常的教学和科研活动，到现在不过 28 年。本选集收入的 66 篇论文除在《经济研究》发表的两篇外，都是从 28 年期间撰写和公开发表的论文中筛选出来的。筛选的原则，首先是以公开发表为基本原则，其中有 4 篇是在国家行政学院和财政部门举办的领导干部研讨班或学习班的讲话稿，有的已在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有的是刊登在内部刊物上，而且都是学术探讨性的内容。需要说明的是，选集中有 3 篇由于字数较多未曾发表的校内讲课稿，因具有特殊意义而被选入。其次是突出学术性，

所选论文基本上是从理论和学术的角度分析和研究财政学的基本理论、财政收支、税收制度、财政体制和财政政策等问题，具有学术探讨和学术争鸣的性质。再次，是具有针对性和现实意义，所选论文都是在我国改革开放过程中形成的，都是改革开放现实中出现的理论、政策和体制等重大问题，而且学术争鸣的论文“争鸣”的对象（指学术观点）具有明确的针对性。最后，选集将 66 篇论文按主题分为 6 类：财政学基本理论；收入、支出和效率；税制改革；财政体制改革；财政平衡与财政赤字；财政政策和宏观调控。各类内部的文章按时序排列。

下面简略说明选集论文的主要学术观点及其现实意义。

1. 关于财政学的基本理论问题。所谓财政学的基本理论问题主要是指对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的理解和概括问题。我国财政学界曾经召开过两次大型财政学基本理论讨论会（第一次是 1964 年在大连东北财经学院召开的，第二次是改革开放后的 1982 年在厦门大学召开的），《选集》的第一篇文章是为第一次讨论会提供的论文，选集的第二篇文章是为第二次讨论会提供的论文。通过两次讨论会基本形成了后来称之为财政基本理论的四个学派：国家分配论、社会再生产论、剩余产品价值论和共同需要论。我个人基本上是支持国家分配论，主要是接受其中两个基本观点，即财政是国家的一种经济行为和财政是一个分配问题，用一句话来表达就是财政是国家的集中性分配，但同时也认为“国家分配论”的理论阐述还很不完善，甚至存在严重的瑕疵。选集的第二篇论文就是在“剩余产品价值论”和“共同需要论”观点的启迪下，试图对“国家分配论”的几个问题进行理论阐述。它主要讲了三个问题：一是财政的产生和发展是由什么决定的，论证了决定财政产生的“本原”不是国家，而是一家的经济条件；二是财政规律和财政政策的

相互关系，论证了国家可以决定财政政策；但财政政策不能违背财政规律，如果把财政政策看成一条曲线，财政规律则是它的轴线，国家只能在这个轴线的一定范围内决定财政政策；三是关于财政概念的表达，认为财政概念的表述应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财政首先是一种经济活动，这是财政的共性，另一方面，财政活动在不同社会制度下体现的分配关系是不同的，这是财政的特殊性，而财政概念应是两个方面的完整的统一。

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是和经济体制直接相关的，我国由计划经济体制转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的理解需要与时俱进，重新认识。1992年10月我受国家教委社科司的委托主持召开了一次“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财政学教学大纲研讨会”，研讨会集中讨论了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加快财政学和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问题。会后编辑出版了《财政理论探索——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一书，我提交了《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加快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的论文，提出并论述了重新认识和界定财政的职能范围、改变财政的经济调控方式、财政改革的目标以及推动财政体制改革等问题。随后又在《关于财政学基本理论的几点意见》一文中，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财政概念、公共需要理论、公共物品理论和财政职能等财政学基本理论问题进行了阐述。

2. 关于财政与“公共财政”的争论问题。“财政”一词在我国应用了100多年，已经约定俗成，而在财政改革中有人提出市场经济下的财政应命名为“公共财政”，本人对此表示质疑，《关于〈公共财政〉商榷》一文阐述了质疑的理由。首先，财政与“公共财政”两个词同是来源于英文中的一个词，即

public finance，中文中的“财政”与“公共财政”实际上是同义语，二者并用，不可避免会在行文中和国际交流中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其次，从理论渊源上考察，我国也曾将 public finance 一词译为“公共财政”，一般是喻意为亚当·斯密时代的财政学，而如今在西方经济学中已经存在“公共经济学”取代原来的“公共财政”的趋势，对我国真正有借鉴意义的是前者而不是后者。再次，从实践来看，至今仍然对“公共财政”的内涵缺乏科学和明确的界定，而是采取实用主义态度，把“公共财政”当成一个筐，每出台一项新的改革都往里面装。我国当前需要的是实实在在地充分发挥并强化财政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而不是有意地追捧含义模糊的“公共财政”概念。

3. 关于我国财政收支规模问题。财政收支规模是以财政收入或支出占 GDP 的比重来表示，按一般的正常规律，一个国家的财政收支占 GDP 的比重在工业化初期仍处于低水平，即 10% 上下。随着工业化的进程逐步提高，达到一定限度则稳定在一个“点”上下略有波动，目前经济发达国家财政收支规模的状况都是如此。我国改革开放后在 1978—1995 年期间的 17 年内，财政收入虽然仍是增长的，但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却出现急剧下降的趋势，1978 年为 31.2%，到 1995 年下降为 10.3%，每年平均递减 1.23 个百分点。在这种形势下，国家预算十分拮据，左支右绌，收不抵支，使国家财政陷入困境，无力履行国家财政应有的职能。但是，与预算内财政收入增长缓慢的同时，而预算外和制度外资金却在急剧膨胀，严重冲击和侵蚀预算内收入。当时财政学界的一项重要研究课题，就是研究财政收支占 GDP 比重变化的一般规律，探索我国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急剧下降的原因并寻求治理的方策。选集第二部分的大部分论文都是围绕这个议题展开的，其中有三

篇是在国家行政学院和财政部领导干部研讨班的讲话稿，就是和财政部门的领导干部一道共同探讨这个问题。1994年实行工商税制改革和分税制改革，特别是进入“九五”之后，财政收入出现逐年两位数增长的新形势，由于财政收入增长速度超过GDP增长速度，财政收支占GDP比重开始由逐年下降转为逐年上升，2005年上升为17.4%。在财政收入大幅增长的形势下，有人提出实行减税政策刺激经济增长并控制财政收入的过快增长的主张，显然这是一个值得认真研究的政策方向问题。我的看法是减税政策不是灵丹妙药，并不适合当前中国的国情，当前最好的做法应是：（1）从国家与市场关系的战略高度确定一个财政收入占GDP比重的上限；（2）逐年控制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3）控制财政收入增长的指标主要是财政收入增长系数（财政收入增长率与GDP增长率之比），我国“九五”时期年均财政收入增长系数为1.6，“十五”时期前四年为1.55，可以考虑逐年适度减低财政收入增长系数，直到财政收入占GDP的比重达到上限，将该系数降为1或略高于1。

4. 关于“利改税”和税制改革问题。1983年我国实行“利改税”改革，主要内容之一是对国有企业开征企业所得税。对我国来说，国有企业开征所得税是观念和税制的一次重大突破。但由于客观条件的不成熟，企业所得税随后受到企业承包制的冲击。承包制具有灵活性和激励企业积极性的优点，可以适应当时的客观条件，但问题在于承包制所承包的对象是什么，是包利还是包税，或者说是税前承包还是税后承包，在当时曾引起一场大争论。所谓税前承包，就是将企业所得税承包了，甚至个别地区和企业连带流转税也承包了，再加上沿袭了已经实行多年的税前还贷，则严重影响了国家财政收入，削弱了国家的宏观调控功能。选集中《论税利分流》一文对“税利

“分流”的理论依据、“利改税”的历史评价、承包制的利弊、税前承包还是税后承包等问题进行了评论，随后又陆续发表了《税后承包的启示》、《论税利分流与承包制》、《税利分流将承担起新的使命》等几篇相关文章。

我国 1994 年对工商税制进行了全面的改革，建立了基本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税收制度，10 多年来经过局部调整，运行状况基本良好，但为了适应经济发展和深化改革的要求，目前需要进行一次较大的调整或改革。有人提出当前工商税制改革的方针应以减税为核心或以减税为主旋律，我对这种提法持质疑态度，在选集中《减税政策评析》一文系统地阐述了我的观点。我认为，这次税制改革应是在 1994 年改革的基础上采取基本稳定、结构性调整的方针，目标是优化税制，提高税制效率。结构性调整应是全方位的，贯穿在税收功能的结构性调整、税种的结构性调整、税负的结构性调整和税收优惠的结构性调整等各个方面。特别要强调税收功能的结构性调整，要合理调整直接税与间接税的关系，更加重视直接税；要合理调整税收的财政收入功能和调节经济功能的关系，更加重视经济调节功能，通过强化经济调节功能增加税收收入。税负的结构性调整，也应是有增有减，而不是全面减税。

5. 关于财政赤字问题。1980 年在昆明召开第四次全国财政理论讨论会，主要议题是讨论财政赤字问题，在会上展开了热烈的争论。争论的焦点主要是两个问题：一是 1979 年发生的财政赤字（或泛指财政赤字）是否有积极作用的一面；二是通过发行国债弥补的支出是否也是财政赤字。有两种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财政赤字是一种消极因素，必然带来通货膨胀，1979 年的经济形势虽好，但没有赤字形势会更好，甚至有人主张 1981 年对所有重大建设项目的 basic 建设停止一年，

彻底消灭赤字，认为发行国债弥补支出不应视为赤字。另一种意见认为，对赤字的作用应做具体分析，1979年在大好形势下出现赤字，不能完全否认赤字的积极作用，赤字在一定条件下不是必然带来通货膨胀，应当从财政、信贷的综合平衡的角度来看待财政赤字，认为发行国债弥补的支出也应视为赤字。后一种观点首先是由我校当时财政教研室的主要成员经过讨论提出的，选集中《财政赤字初议》一文不过是温和地表达这种意见，同时在这次讨论会之前的两次内部讨论会上，我曾提出财政赤字也是一种经济调节手段的观点，侯梦蟾同志曾提出不要把财政赤字看成洪水猛兽的说法，在这次全国讨论会上自然成为被关注的对象。

这次会议之后的一段时间内，关于财政赤字的论点几乎呈现一边倒的形势，报刊杂志多是批判“赤字无害论”的文章，财政赤字问题俨然成为一个带有政治性的敏感问题，即使有几篇文章想做一些具体分析，也只能是闪烁其词，力图不触动这一敏感的神经。这种研究气氛，严重桎梏了对财政赤字的深入探讨，后来我国自1982年至今长期存在财政赤字的现实，才使这种研究气氛趋于缓和，至于从理论上深入探讨财政赤字问题，则是邓小平同志1992年在“南巡讲话”中提出市场经济既不姓“社”也不姓“资”之后才开展起来。王高潮的博士学位论文《中国财政赤字的经济学分析》于1993年出版，我为之作序（在选集中定名为“我对财政赤字的观点”），对这本书概括了8个观点，这也是我对财政赤字的全面的观点。

6. 关于财政政策的运用问题。财政政策在我国宏观调控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我国财政政策的运用是经历了一个从摸索到自觉的过程。我国自1998年到1995年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以及随后稳妥地转向稳健财政政策，可以称为国际上成功运

用财政政策的一个典范，标志着我国运用财政政策及其操作艺术日臻成熟。选集中《积极财政政策基本经验的探索》、《从财政政策转型看稳健财政政策》等几篇文章，对照国际的经验教训，初步探索了我国运用财政政策的基本经验并对稳健财政政策的操作提出了个人的看法。

陈共

2006年8月

目 录

一、财政学基本理论建设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和范围问题	3
关于财政理论坚持唯物史观的几个问题	18
论以再生产为前提建立社会主义财政学	35
《资本论》和社会主义财政理论建设	50
关于《财政学》建设的若干构想	72
财政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地位和作用	
——山东省县处级干部“财政改革与发展”研讨班	
讲话稿	87
关于“公共财政”商榷	103

二、收入、支出和效率

关于流动资金概念的几个问题	117
关于固定资产折旧基金的理论和实践	132
关于建设资金问题	159